

建设工程项目造价审定表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

时间：2025年3月5日

编号：清财审结2024-007

建设单位	东莞市桥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	联系人	殷锦科	联系电话	13829173222
送审单位	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清溪分局	联系人	刘萌	联系电话	13825739692
施工单位	惠州市巨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联系人	郑畅泳	联系电话	13535285385
工程名称	东莞市清溪镇罗马综合市场升级改造项目		面积 (m2)		经济指标：元/m2
审查事项	☐ 土建 ☒ 安装 ☐ 市政 ☒ 装饰 ☐ 园林绿化 ☐ 水利 ☐ 港口 ☐ 公路 ☐ 甲供材料及设备其他				
审查内容	☐ 概算 ☐ 预算 ☐ 变更预算 ☐ 最高报价值 ☒ 工程结算 ☐ 其他				
送审造价 (元)	(大写)：	贰佰伍拾叁万叁仟陆佰肆拾元贰角叁分		(小写)：	2,533,640.23
审核造价 (元)	(大写)：	壹佰柒拾伍万叁仟捌佰柒拾叁元零陆分		(小写)：	1,753,873.06
核增 (+) 核减 (-) 额	(大写)：	负柒拾柒万玖仟柒佰陆拾柒元壹角柒分		(小写)：	-779,767.17

说明：

1、工程范围包括：详见广州世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《东莞市清溪镇罗马综合市场升级改造项目》竣工图；

2、主要核实情况：具体情况详见《审核情况说明》。

建设单位 (公章) 负责人签名： (或委托代理人) 2025年3月7日	施工单位 (公章) 负责人签名： 2025年3月7日	送审单位 (公章) 负责人签名： 2025年3月7日	投资审核办公室 (公章) 负责人签名： 2025年4月8日	财政分局 (公章) 负责人签名： 2025年4月8日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注：工程结算项目需要五方盖章签认，其他类型项目无需施工单位，只需其余四方盖章签认。

工程项目评审汇总对比表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

序号	工程项目名称	送审造价	审核办公室 审定造价	核增 (+) 核减 (-) 额	核增 (+) 核减 (-) 率	备注
一	东莞市清溪镇罗马综合市场升级改造项目	2,533,640.23	1,753,873.06	-779,767.17	-30.78%	
1	东莞市清溪镇罗马综合市场升级改造项目-装修部分	2,077,281.24	1,423,471.64	-653,809.60	-31.47%	
2	东莞市清溪镇罗马综合市场升级改造项目-安装部分	456,358.99	330,401.42	-125,957.57	-27.60%	
	合 计	2,533,640.23	1,753,873.06	-779,767.17	-30.78%	

编制日期：2025年3月5日

审核人：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投资审核负责人：gmr

复审人：马晓晓

财政分局负责人：



审核情况说明

一、审核依据：

- 1、依据广州世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《东莞市清溪镇罗马综合市场升级改造项目》图纸，以及工程联系函进行审核。
- 2、执行 2013 年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，2018 年《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》，采用清单计价。人工费执行东建价[2019]4 号转发广东省住房建设厅关于《广东省建设工程依据（2018）》的通知调整，定额动态人工调整系数为 1.07（相应定额人工综合单价为 117.7 元/工日）。
- 3、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按《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（2018）》定额规定执行，预算包干费按照分部分项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 10%计取。
- 4 执行东建价[2019]5 号文件：《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》，税金按 9%执行。
- 5、建筑工程主要建筑材料价格采用东莞市建设网公布的《东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》，主材采用二零二二年十月份上半月信息价，其他采用二零二二年九月份信息价，按缺项部分参考市场价。

二、结算主要包含内容：

详见《东莞市清溪镇罗马综合市场升级改造项目》图纸。

三、结算其他说明

- 1、土方、废料运距按 10KM 进行考虑，砼价格已综合考虑了材料运杂费。
- 2、本次审核仅对工程的建安费进行审核。

四、主要核增核减原因：

装修工程：

1、拆除砖墙：送审工程量为 42.69m³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272.77 元/m³，审定工程量为 18.18m³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216.47 元/m³，此项核减约 7709.13 元。

2、立面块料拆除：送审工程量为 396.09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41.5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161.63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38.69/m²，此项核减约 10184.28 元。

3、平面块料拆除-地面基层：送审工程量为 935.09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元 70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931.37m³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55.93 元/m³，此项核减约 13364.78 元。

4、块料楼地面（市场公共区域）：送审工程量为 896.84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180.02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827.66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164.59 元/m²，此项核减 25224.58 元。

5、地面硬化（100mm 厚混凝土硬化层）：送审工程量为 908.34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85.92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922.6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72.15 元/m²，此项核减 11478.98 元。

6、块料墙面（300*600 墙砖，12 厚）：送审工程量为 390.95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144.79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145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135.36 元/m²，此项核减 36978.45 元。

7、白色无机涂料：送审工程量为 516.74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48.42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177.11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39.64 元/m²，此项核减 17999.91 元。

8、墙面一般抹灰：送审工程量为 907.69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30.3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366.8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30.14 元/m²，此项核减 16447.66 元。

9、墙面涂膜防水：送审工程量为 907.69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35.73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366.8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33.68 元/m²，此项核减 20077.94 元。

10、吊楣 1：送审工程量为 102.21m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2083.35 元/m，审定工程量为 108.26m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711.68 元/m，此项核减 135892.72 元。

11、吊楣 2：送审工程量为 35.12m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2408.21 元/m，审定工程量为 8.93m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644.02 元/m，此项核减 78825.24 元。

12、抹灰面油漆（天棚）：送审工程量为 1146.69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54.54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1144.83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43.26 元/m²，此项核减 13015.12 元。

13、镀锌方通灯架：送审工程量为 367.15m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111.15 元/m，审定工程量为 365.04m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63.5 元/m，此项核减 17628.68 元。

14、外商铺装修-墙面装饰板：送审工程量为 114.87m²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143.97 元/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96.08m²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114.22 元/m²，此项核减 5563.57 元。

15、删除独立费（造价咨询费、设计费、房屋安全鉴定费、测绘报告），此项核减 205225 元。

安装工程：

1、水表：送审工程量 20 组，送审综合单价 250.51 元/组，审定工程量为 20 组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161.79 元/组，此项核减约 1774.4 元。

2、钢筋混凝土隔油池 GG-2S：送审工程量 2 座，送审综合单价 5527.22 元/座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3663.06 元/座，此项核减约 3728.32 元。

3、消火栓系统现场仅做了手提式灭火器：送审总价为 29028.84 元，审核总价为 213.02 元，此项核减约 28815.82 元。

4、固定防火帆布挡烟垂壁：送审工程量为 27.28m²，审定工程量为 0m²，，

此项核减 13363.93 元。

5、平板灯 600*1200：送审工程量为 90 套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382.51/套，审定工程量为 41 套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347.88/套，此项核减约 20162.82 元。

6、防火线槽 300x100：送审工程量为 115.04m，送审综合单价为 114.31 元/m，审定工程量为 76.35m，审定综合单价为 112.94 元/m，此项核减约 4527.25 元。

7、自动报警系统现场仅做了消防广播扬声器：送审总价为 28682.61 元，审核总价为 3481.47 元，此项核减约 25201.14 元。

8、电气火灾监控系统：图纸无体现此系统，送审总价为 2125.64 元，审核总价为 0 元，此项核减约 2125.64 元。

9、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：图纸无体现此系统，送审总价为 2404.05 元，审核总价为 0 元，此项核减约 2404.05 元。

六、审核结论：

本工程合同价为 2533640.23 元，送审造价 2533640.23 元，经初审及复审后，审定工程造价为 1753873.06 元，核减 779767.17 元，核减率 30.78%。

清溪财政投资审核小组

2025 年 3 月 5 日